

# 株洲市荷塘区土地储备 中心

##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 明

## 部门预算公开信息目录

###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

(二) 支出预算

(三) 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一) 基本支出

(二) 项目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预算

(三)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四) 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情况

(五)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六)会议费、培训费

(七)其他事项

(八)名词解释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部门支出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五)部门支出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六)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七)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八)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九)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十)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十一)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十二)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十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十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十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十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
- (十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二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二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二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二十三)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预算分类汇总表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二十四)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预算分类汇总表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二十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经费拨款预算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二十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经费拨款预算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二十七)项目支出预算表

(二十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二十九)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三十)政府采购预算表

(三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三十二)单位专项支出方向绩效目标表

# **第一部分 株洲市荷塘区土地储备中心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 **一、 部门职能职责**

株洲市荷塘区土地储备中心，为荷塘区自然资源局所属副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职能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土地储备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二）负责编制开发园区内工业用地、配套经营性用地的年度储备、供应计划，经区人民政府审定并报上级自然资源部门批准后具体组织实施；

（三）负责相关储备土地的报批、出让等前期工作，组织并统筹、指导、协调园区土地报批工作；

（四）负责对园区存量土地收购，区土地储备监测监管系统的管理及维护工作，严格执行储备土地出入库制度；

（五）在市土地储备中心的授权下负责对园区内由人民政府依法收回的违法用地、闲置土地、待征土地、无合法使用权的国有土地进行储备和管理；

（六）负责项目土地报批、收购、项目资金的收支与核算。

(七) 负责完成区人民政府、市土地储备中心、区自然资源局交办或授权的其他工作。

##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为株洲市荷塘区自然资源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属于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共有编制人数 4 人，实有人数 1 人。内设科室 2 个，分别为：开发管理办、储备管理办。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无下属机构。

##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2022 年部门预算编报范围包括株洲市荷塘区土地储备中心单位本级。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既包括基本运行经费，也包括专项经费。

(一) 收入预算：2022 年年初预算数 13.4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47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因上年结转数暂未最终确定，本年度收支预算中均不含上年结转数字。

(二) 支出预算：2022 年年初预算数 13.47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0.4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1.4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0.92 万元。

具体安排如下：

1. 基本支出：2022 年年初预算数为 11.47 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

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日常公用经费、业务性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中包括基本工资 2.31 万元、津贴补贴 0.04 万元、奖金 2.93 万元、绩效工资 2.03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1.1 万元、住房公积金 0.92 万元、公用经费 2.14 万元等。

**2. 项目支出：**2022 年年初预算数为 2 万元，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基本建设支出、资本性支出等。其中：

(1) 荷塘区新增建设用地报批工作专项 2 万元。主要用于进一步加强土地储备管理，保障土地储备计划编制工作顺利开展。

(三) 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2022 年度本单位年初预算数为 13.4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77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造成人员经费和运转经费上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22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3.47 万元，具体安排如下：

### (一) 基本支出

2022 年年初预算数为 11.47 万元。其中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以及办公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日常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 9.33 万元，公用经费 2.14 万元。

### (二) 项目支出

(1) 荷塘区新增建设用地报批工作专项 2 万元。主要用于进一步加强土地储备管理, 保障土地储备计划编制工作顺利开展。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2 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本部门 2022 年年初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共安排 2.14 万元, 比上年度预算增加 2.14 万元, 增加原因是本年增加人员一名经费相应增加。

**(二) 政府采购预算:** 2022 年年初预算数为 3 万元。包含:资产及其他评估服务等 3 万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 0 万元, 政府采购工程 0 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 3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部门共有办公及业务用房 0 平方米; 车辆 0 辆, 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货币化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0 套。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 预算安排购置价值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0 套。

**(四) 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情况:** 本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 纳入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13.47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11.47 万元, 项目支出 2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附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本单位无公共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所有“三公”经费均

为自有资金安排

**(六) 会议费、培训费预算:**

2022 年预算安排会议费 0 万元。

2022 年预算安排培训费 0 万元。

**(七) 其他事项:**

本单位 2022 年预算未安排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收支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及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所以公开附件的表 10、表 11、表 19、表 20、表 21、表 22、表 23、表 24、表 28、表 29 均为空。

本单位无单独的门户网站，统一在荷塘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八) 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 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财政收入”，按照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新《预算法》，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上划中央收入、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5.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6.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 “三公”经费：**是指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8. 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